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的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收入	3	637,327	612,093
收入成本	4	(513,113)	(390,930)
毛利		124,214	221,16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5	(42,204)	(33,919)
行政開支	6	(65,736)	(66,823)
其他收入	7	7,104	2,442
其他收益 — 淨額	7	3,320	898
經營利潤		26,698	123,761
融資收入	8	1,888	2,771
融資成本	8	(2,670)	(4,272)
融資成本 — 淨額	8	(782)	(1,501)
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果	12	1,063	(7,949)
除所得稅前利潤		26,979	114,311
所得稅開支	9	(3,416)	(22,760)
本期利潤		23,563	91,55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扣稅)		
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淨額	(139)	218
— 貨幣換算差額	(1,168)	(1,580)
	<u>(1,307)</u>	<u>(1,362)</u>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22,256</u>	<u>90,189</u>
以下各方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835	61,423
非控股權益	<u>22,728</u>	<u>30,128</u>
本期利潤	<u>23,563</u>	<u>91,551</u>
以下各方應佔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9)	60,563
非控股權益	<u>22,655</u>	<u>29,626</u>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22,256</u>	<u>90,189</u>
本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及攤薄	10 <u>0.19</u>	<u>18.61</u>
股息	11 <u>24,200</u>	<u>—</u>

中期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954	83,518
土地使用權		16,769	16,935
投資物業		739	786
無形資產		980	1,06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	37,530	36,44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3,521	3,7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568	8,7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523	58,232
其他應收款的非即期部分	13	18,790	18,206
		<u>233,374</u>	<u>227,649</u>
流動資產			
存貨		422	26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432,085	353,735
短期存款		255,044	194,136
受限制現金		78,005	80,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793	135,630
		<u>1,048,349</u>	<u>764,737</u>
總資產		<u><u>1,281,723</u></u>	<u><u>992,386</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4,000	33,000
股本溢價		582,013	–
儲備		(3,093)	(4,269)
保留盈利		96,178	95,343
		<u>719,098</u>	<u>124,074</u>
非控股權益		<u>43,862</u>	<u>84,697</u>
總權益		<u><u>762,960</u></u>	<u><u>208,771</u></u>

	附註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7,925	8,557
其他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14	2,845	14,2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5
		<u>10,770</u>	<u>22,86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75,910	631,142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615	17,987
借款		20,468	111,626
		<u>507,993</u>	<u>760,755</u>
總負債		<u>518,763</u>	<u>783,615</u>
總權益及負債		<u>1,281,723</u>	<u>992,386</u>
流動資產淨值		<u>540,356</u>	<u>3,9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73,730</u>	<u>231,631</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止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以公平值計量修訂。

- (a)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 (b) 中期期內之所得稅將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預提。
- (c) 已頒佈且與本集團有關，但並非於201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並未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對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披露動議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 會計處理方法	2016年1月1日
2014年年度改進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項目之變動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2018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訂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d)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i)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酬金計劃，據此，實體視僱員所提供服務為本集團權益工具的代價。僱員就獲授購股權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總金額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在特定時限內留聘實體僱員；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在特定時限內規定僱員儲蓄或持有股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之估計，並在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在部分情況下，僱員可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的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所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會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ii)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之購股權乃視為資本出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內之權益。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並釐定本集團擁有下列營運分部：

- 機場業務 — 經營機場廣告服務；
- 地鐵綫業務 — 經營地鐵綫廣告服務；及
- 廣告牌及大廈創意廣告 — 經營廣告牌及大廈創意廣告的廣告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收入及毛利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本集團於期內近乎所有業務乃於中國及香港經營。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和行政開支為各營運分部所整體產生的共同成本，因此並未納入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用的分部表現計量標準。其他收入、其他收益 — 淨額、融資成本 — 淨額及所得稅開支亦不分配予個別營運分部。

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有關營運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計)	機場業務 千港元	地鐵綫 業務 千港元	廣告牌及 大廈創意 廣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收入	317,628	162,701	77,554	79,444	637,327
收入成本	(209,688)	(161,828)	(76,319)	(65,278)	(513,113)
毛利	107,940	873	1,235	14,166	124,214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2,204)
行政開支					(65,736)
其他收入					7,104
其他收益 — 淨額					3,320
經營利潤					26,698
融資收入					1,888
融資成本					(2,670)
融資成本 — 淨額					(782)
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果	1,063	-	-	-	1,063
除所得稅前利潤					26,979
所得稅開支					(3,416)
本期利潤					23,563

(經審計)	機場業務 千港元	地鐵綫 業務 千港元	廣告牌及 大廈創意 廣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收入	338,347	141,530	78,757	53,459	612,093
收入成本	(186,115)	(99,937)	(54,811)	(50,067)	(390,930)
毛利	152,232	41,593	23,946	3,392	221,16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3,919)
行政開支					(66,823)
其他收入					2,442
其他收益—淨額					898
經營利潤					123,761
融資收入					2,771
融資成本					(4,272)
融資成本—淨額					(1,501)
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果	(7,949)	—	—	—	(7,94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4,311
所得稅開支					(22,760)
本期利潤					91,551

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		
廣告發佈收入	585,463	568,036
廣告製作、安裝及拆卸收入	51,864	44,057
	637,327	612,093

本集團收入的地區分佈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中國大陸	499,581	476,999
香港	137,746	135,094
	<u>637,327</u>	<u>612,093</u>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於截至2015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位於中國及香港，具體如下：

	於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中國大陸	148,655	153,274
香港	3,107	3,674
	<u>151,762</u>	<u>156,948</u>

4. 收入成本

歸入收入成本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廣告空間特許經營費支出	455,248	341,115
項目安裝及拆卸成本	25,405	20,3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138	11,977
電費支出	7,540	3,988
營業稅及相關附加費	7,005	10,668
其他	4,777	2,799
	<u>513,113</u>	<u>390,930</u>

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歸入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34,356	27,849
差旅及娛樂開支	4,568	3,149
市場調研開支	1,280	1,294
辦公開支	677	907
辦公室租金開支	549	326
銷售佣金	272	99
其他	502	295
	<u>42,204</u>	<u>33,919</u>

6. 行政開支

歸入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29,490	22,818
辦公室租金開支	7,073	5,673
差旅及娛樂開支	6,619	5,683
其他專業服務費	4,728	1,980
辦公開支	4,532	3,6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99	1,76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036	1,163
銀行手續費	1,976	4,199
上市相關開支	1,890	18,009
核數師酬金	1,886	511
稅項及附加費	732	804
土地使用權攤銷	214	-
無形資產攤銷	150	130
投資物業折舊	47	47
其他	564	402
	<u>65,736</u>	<u>66,823</u>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收入	2,638	286
廣告諮詢服務收入	2,380	272
短期存款及投資的利息收入	994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57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356	16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6	86
訂約方違約賠償	73	1,634
	<u>7,104</u>	<u>2,442</u>
其他收益 — 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3,659	486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475)	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股本權益的收益	—	179
賠償損失	(296)	(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	18
其他	431	158
	<u>3,320</u>	<u>898</u>

8. 融資成本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88)	(2,771)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670	4,272
融資成本 — 淨額	<u>782</u>	<u>1,501</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752	18,843
— 香港利得稅	997	3,484
	<u>14,749</u>	<u>22,327</u>
遞延稅項	(11,333)	433
	<u>3,416</u>	<u>22,760</u>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免繳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擁有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業務營運，故已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本集團已根據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其中國業務於期內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撥備，除非有適用的優惠稅率則作別論。

本集團附屬公司雲南空港雅仕維信息傳媒有限公司於中國雲南省成立，符合適用於中國西部開發地區的優惠稅收政策資格，故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4年 (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以千港元計)	<u>835</u>	<u>61,42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431,492</u>	<u>330,000</u>
每股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	<u>0.19</u>	<u>18.61</u>

^(*) 本公司於2014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為50,000港元，分為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於2014年8月25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329,500,000股股份，因此，本公司於2014年8月25日的已發行股本由50,000港元(分為500,000股)增至33,000,000港元(分為330,000,000股)。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330,000,000股被視為已發行股份，計入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已轉換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所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作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分子)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調整計算。概無對盈利(分母)作出調整。

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可於未來對每股基本盈利構成潛在攤薄，惟因其於呈列期間屬反攤薄，並未納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

11. 股息

於2015年8月31日舉行的大會上，董事會建議自股份溢價賬中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55港元，款額共24,200,000港元。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將此反映為應付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派付的股息包括自股份溢價中派付201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合共28,6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分派予Media Cornerstone Limited及Space Management Limited的股息148,180,000港元。

1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期初	36,442	66,444
注資	-	514
應佔業績	1,063	(7,949)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19,389)
貨幣換算差額	25	(83)
期終	<u>37,530</u>	<u>39,537</u>

(a) 本集團應佔福建兆翔廣告有限公司之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資產	178,773	170,175
負債	138,277	83,110
收入	84,915	102,964
應佔虧損	<u>(2,947)</u>	<u>(398)</u>
所持百分比	<u>30%</u>	<u>49%</u>

(b) 本集團應佔深圳機場雅仕維傳媒有限公司(「深圳機場雅仕維」)之業績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港元 (經審計)
資產	221,832	166,930
負債	174,374	148,721
收入	186,842	169,122
應佔利潤/(虧損)	<u>4,010</u>	<u>(7,551)</u>
所持百分比	<u>49%</u>	<u>49%</u>

(c)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於廣西頂源傳媒有限責任公司(「廣西頂源」)的投資賬面值減少至零，因為本集團應佔虧損已超出其於廣西頂源的權益。應佔虧損3,971,000港元並未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462,000港元)。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計入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a)	310,265	229,62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9,784)	(8,027)
應收賬款—淨額	300,481	221,599
其他應收款項	66,790	81,251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1)	(1,285)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65,219	79,966
應收利息	1,541	3,692
預付稅項	6,309	3,507
其他預付款項	58,535	44,971
	432,085	353,735
計入非流動資產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8,790	18,206
總計	450,875	371,941

(a)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根據收入確認日期的應收賬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最多6個月	243,955	184,483
6個月至12個月	40,321	28,143
1年至2年	14,558	8,025
2年至3年	6,027	4,990
3年以上	5,404	3,985
	310,265	229,626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最多6個月	29,879	40,815
6個月至12個月	3,343	2,575
1年至2年	1,162	2,060
2年至3年	445	529
3年以上	405	257
	<u>35,234</u>	<u>46,236</u>

(b)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項分析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應計廣告空間特許經營費支出 ^(*)	316,561	254,489
已收客戶預付款項	106,400	144,896
其他應付稅項	2,223	5,681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11,425	24,291
應付關連方股息	1,394	149,562
其他應付款項	5,518	20,215
	<u>443,521</u>	<u>599,134</u>
減：應計廣告空間特許經營費支出的非即期部分	<u>(2,845)</u>	<u>(14,228)</u>
	<u>440,676</u>	<u>584,906</u>

^(*) 這主要指按受益期間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的最低保證特許經營費支出與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應付的最低保證特許經營費支出的差額。

15. 購股權報酬費用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2014年12月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可根據該計劃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4,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2014年報日及201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分別10%及10%。

於2015年5月21日，董事會根據該計劃批准授出11,534,875份購股權予員工和除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林德興先生(「林先生」)外的董事(「僱員及貢獻者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批准授出4,400,000份購股權予林先生(「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及於2015年6月1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由獨立股東確認。

上述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為自授予日起0.6年後可行使30%股份及自授予日起1.6年後可行使70%股份。承授人於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行使上述每份已授出購股權的首30%股份；承授人於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可行使每份已授出購股權的其餘70%股份。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以現金回購或結算該股權。

(b) 購股權的變動

已發行的購股權數量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格變動情況如下：

	僱員及貢獻者 購股權計劃		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		總購股權 數量
	平均行使 價格 (以港元計 每份 購股權)	購股權 數量 (以千股計)	平均行使 價格 (以港元計 每份 購股權)	購股權 數量 (以千股計)	
(未經審計)					
於2015年1月1日	—	—	—	—	—
授出	6.95	11,535	6.95	4,400	15,935
於2015年6月30日	6.95	11,535	6.95	4,400	15,9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本集團收入約637.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1%。為更佳展示本集團的總業務規模，我們亦謹此呈報本集團的總體收入，包括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內的合併收入及本集團所有從事媒體廣告業務的全部聯營公司的總收入。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體收入錄得4.2%的同等增幅，由897.3百萬港元增加至934.7百萬港元。

為作進一步闡釋，收入增加為以下各項之淨影響：(i)估計來自地鐵媒體分部收入增加約15%，增加主要是香港及深圳業務銷售表現改善以及於2014年中在無錫及寧波開始的新業務帶來額外收入所致；及(ii)估計來自機場媒體分部收入減少約6.1%，減少主要是中國經濟表現的進一步惡化，尤其為零售及物業市場，加上香港及中國兩地一線品牌及國有企業縮減廣告開支所致。本公司已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中預期，由於中國中央政府加強實施「新常態」政策，中國的總體經濟增長將於可見將來無可避免地減速，而2015年正出現此情況。

毛利率為19.5%，較去年同期下跌36.1%。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98.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下跌乃由於上述來自機場媒體分部收入減少及估計本集團主營成本將增加約31.3%的綜合影響。該增加乃主要由於：(1)自2014年中開始的五條地鐵綫路的新媒體項目仍處於起步階段；及(2)於2015年上半年重續特許經營合約的一個機場媒體資源(由於此機場媒體資源擴大，惟收入因上述市場因素並未以近似幅度相應加快)。

儘管出現上文所述的週期性放緩情況，我們於期內仍能在市場佔有率和大型項目表現方面取得多項重大成果。在市場佔有率方面，本集團延續了杭州機場及鄭州機場的廣告特許經營合約，前者為期三年，後者則為七年另加延續三年的選擇權。此外，我們也獲得香港四條地鐵綫路的廣告特許經營合約，為期三年另加延續三年的選擇權，並透過取得北京地鐵四號綫及大興綫的主流廣告空間的特許經營權，得以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加強合作，有關特許經營權為期五年，另加延續三年的選擇權。在項目表現方面，我們其中一間關鍵的大型聯營公司深圳機場雅仕維的表現理想，起步期較預期提早完成，營運第二年旋即錄得利潤。另外，即使市場的成熟程度較高，香港四條地鐵綫路的表現仍較去年同期為佳。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大中華地區內25個機場和12條地鐵綫路的主流廣告資源的獨家特許經營權。

作為一間以機場和地鐵綫路為重點的創意戶外廣告媒體公司，我們視自身為空間管理者。我們的空間管理技巧別樹一格，令我們在同業對手中脫穎而出，以無可比擬的競爭優勢在市場穩步發展。於回顧期間，在市況有欠理想的情況下，我們仍能取得香港多個地標性的廣告合約，其中包括維多利亞港沿岸的UBS市場推廣活動。

憑藉我們其中一位基礎投資者L Capital Asia (法國奢侈品牌LVMH的對外投資機構)的鼎力支持，我們得以享有協力優勢，特別為他們一間位於中環加州大廈頂樓的酒吧CÉ LA VI Bar提供度身訂造的建築物外包廣告方案，以居於中環和半山區的人士為目標受眾。我們深信，有關廣告推出後，CÉ LA VI Bar勢必成為城中焦點。我們亦為屬下機場引入LVMH旗下奢侈品牌的一系列廣告，是相關二線機場的突破。除LVMH外，我們亦與一間於巴黎證券交易所(Euronext Paris)上市的全球媒體集團Lagardère S.C.A.的旅遊零售和分銷分部拉格代爾商業(上海)有限公司展開商務合作，成功為昆明長水國際機場引入多間知名品牌零售店。

本集團將繼續向媒體資源擁有人和廣告商提供創意盎然的空間管理模式，藉著戶外廣告市場的專業水平尚有改善空間，把握因而湧現的商機。

展望

在經濟明顯放緩，加上自六月中旬起中國股市動盪為經營環境帶來不確定性的情況下，我們展望2015年下半年將繼續充滿挑戰。營商環境不利，導致業內部分效率欠佳的公司倒閉及之前出價過高的媒體資源將在不久將來重投市場。鑒於市場內缺乏高效而具有規模的廣告公司，本集團在戶外廣告市場的優勢將更加明顯。

長遠而言，隨著中國中央政府執行「新常態」政策，大中華的整體經濟增長無可避免地將在可見將來減慢。然而，新政策亦旨在不斷改善及提升中國的經濟結構，亦勢將為中國國內消費及國內運輸行業帶來快速增長的新機遇，而新機遇也會在市場造就不同的新媒體資源，我們身為高效而具有規模的廣告公司，肯定會因而受惠。

在短期內，為了應對迫在眉睫的業務挑戰，本集團一直以更為嚴格的業績要求，深入檢討現有的和潛在的媒體項目，我們將採取適當的調整行動，以求在市場份額、投資組合的質量和長期的盈利能力之間取得最佳平衡。此外，我們一直擴大在香港的非獨家廣告牌媒體業務，其業務特點是獨立廣告預算雖然較小，但因交易獲銷售合約支持，更能保證利潤率，能為我們捕捉於本地零售市場下滑下在這方面的上升需求。最後，我們將繼續改善營運管理和投資資訊科技，以不時提高項目的加速能力和成本效率。

此外，除了增加新媒體項目，以數量鞏固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外，在質量方面，我們一直致力開發優質資源，加強我們的「線上線下」(「O2O」)的業務能力。正如我們所見，一些網絡巨頭和戶外廣告公司在美國的業務合併的趨勢，我們認為O2O商業模式擁有「線上聯繫」和「線下接觸」的優點，長遠而言將大大提高戶外媒體的廣告價值。我們期望我們的第一個O2O廣告項目在2015年第四季或2016年第一季按計劃推出。

我們資深的管理團隊將努力不懈，憑藉成熟的空間管理能力和具創意的媒體解決方案，我們有信心，定能取得更多媒體資源的合約，必能帶動盈利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由約612.1百萬港元增加至約637.3百萬港元，增幅4.1%。增幅主要由於地鐵綫路媒體資源收入增加，尤其為深圳及香港的地鐵綫路媒體業務業績改善。此外，我們位於寧波及無錫的新地鐵綫路於2014年中開始營運，其媒體資源產生額外收入。增幅遭機場媒體業務貢獻的收入由2014年約338.3百萬港元減少約20.7百萬港元或6.1%至2015年約317.6百萬港元所抵銷，主要原因是經濟表現的進一步惡化，尤其為中國內地零售及物業市場，加上中國內地一線品牌及國有企業縮減廣告開支所致。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地鐵綫路媒體資源的收入由2014年約141.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約162.7百萬港元，升幅約21.2百萬港元或15.0%，主要原因是我們位於寧波及無錫的新地鐵綫路媒體業務於2014年中開始營運，令收入增加。同時，香港及深圳的現有地鐵綫路媒體業務亦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穩定增長。

我們來自廣告牌及大廈創意廣告的收入由2014年約78.8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年約77.6百萬港元，減少約1.2百萬港元或1.5%，主要由於我們於香港完成的高檔大廈創意廣告的廣告收入減少。

其他收入由2014年約53.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約79.4百萬港元，增加26.0百萬港元或48.6%，主要來自銷售由若干聯營公司及其他公司經營的媒體資源廣告空間的代理業務增加。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0.9百萬港元增加約122.2百萬港元或31.3%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3.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的廣告空間特許經營費上升114.1百萬港元，乃因我們位於寧波、無錫及北京的新地鐵綫路媒體業務產生額外特許經營費約51.0百萬港元以及重續杭州機場媒體合約導致特許經營費增加約28.1百萬港元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由約221.2百萬港元下跌43.8%至約124.2百萬港元，乃由於：(1)自2014年中開始營運的五條地鐵綫路的新媒體項目仍處於起步階段；及(2)於2015年上半年重續特許經營合約的一個機場媒體項目。毛利率由2014年的36.1%下跌至2015年的19.5%。為作進一步闡釋，由於機場分部銷售下跌及重續杭州機場媒體合約導致特許經營費增加，現有媒體業務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36.3%下跌至26.2%。另一方面，由於經濟放緩進一步惡化，而寧波、無錫及新營運的北京地鐵綫路尚在第一年的起步階段，我們的地鐵綫路業務產生毛損。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9百萬港元增加約8.3百萬港元或24.4%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2.2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的業務經營增長及僱員人數增加，以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6.8百萬港元減少約1.1百萬港元或1.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5.7百萬港元，減幅主要原因是上市相關開支減少，當中抵銷由於我們的業務經營增長以及僱員人數增加引致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淨額

我們的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百萬港元減少約0.7百萬港元或47.9%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8百萬港元，減幅主要原因是同期的平均銀行借款減少導致融資成本減少。

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果

我們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果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7.9百萬港元增加約9.0百萬港元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1.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期內已加速完成起步期的深圳機場雅仕維貢獻利潤。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8百萬港元減少約19.3百萬港元或85.0%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百萬港元，減幅主要原因是除所得稅前利潤減少7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2014年的約61.4百萬港元減少98.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8百萬港元。此急遽跌幅乃上述機場媒體分部收入下跌及本集團收入成本上升約31.3% (如上述所解釋) 的綜合影響。

財務管理和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和基金投資方面採取保守的態度。上市帶來的所得款項淨額主要存入香港的享有聲譽的銀行作為短期存款。

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擁有辦公室和業務，我們大部份的收支項目主要以人民幣和港元計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為低。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如有需要，會考慮對沖重大的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短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為約615.8百萬港元，較2014年12月31日上升約205.1百萬港元。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財務比率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於 201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2.06	1.01
資本負債比率 ⁽²⁾	淨現金	淨現金

附註：

- (1) 流動比率的計算方式為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式為將負債總額除以總資本。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為540.4百萬港元，較201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4.0百萬港元增加536.4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短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增加205.1百萬港元、銀行借款減少91.8百萬元港元及向當時的股東派付的股息減少148.2百萬港元，而有關股息已於上市日全數支付。

借款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數約91.8百萬港元已於回顧期內償還。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外幣投資淨額以現行的借款及／或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計息短期存款及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存款及銀行借款，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了計息短期存款，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公司董事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為短期存款的利率預期不會大幅變動。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名下賬面值39.9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32.0百萬港元)的建築物、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於2015年6月30日，有抵押借款總額為28.4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120.2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5年1月15日在聯交所上市，籌得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586.7百萬港元。於上市日期至2015年6月30日期間，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201.3百萬元港元已按照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使用。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於香港的享有聲譽的銀行。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如廣告設施以及傢俬及辦公設備)的現金開支。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10.5百萬港元及6.1百萬港元。

承擔

- (1) 於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物業及若干媒體資源，就辦公物業磋商的租期由1年至10年不等，而媒體資源則為1年至10年不等，且大部分租賃協議均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值租金延續。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計)
不遲於一年	632,359	513,823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143,753	1,072,788
遲於五年	252,338	416,881
	<u>2,028,450</u>	<u>2,003,492</u>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和薪酬政策

我們向香港和中國的全體僱員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培訓、醫療、保險和退休福利。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761名永久和臨時僱員。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金總額和有關成本分別約達63.8百萬港元及50.7百萬港元。

於上市前，本集團已於2014年12月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表揚僱員的貢獻。於2015年5月21日，董事會批准授出11,534,875份購股權予員工和除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林先生外的董事，並於2015年6月1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由獨立股東批准及確認授出4,400,000份購股權予林先生。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考慮到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及營運後，議決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5港仙，合共24,200,000港元(2014年：無)，應於2015年10月6日向於2015年9月2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由2015年9月22日起至2015年9月24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享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5年9月2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字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具獨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員兼任，且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責任也應清楚確立。林德興先生目前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和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是項結構可提高制定和執行本公司策略的效率。如有需要，董事會將檢討應否委任合適人士出任行政總裁一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主要訴訟及仲裁程序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主要訴訟及仲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責任是審閱和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控制。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主席)、馬豪輝先生SBS JP和陳志輝博士SBS JP。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並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

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雅仕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德興

香港，2015年8月31日

本公告可在我們的網站 www.asiaray.com 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指定發行人網站 www.hkexnews.hk 查閱。載有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的本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將會向股東寄發，並會於稍後時間在以上網站登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林德興先生、翁忠文先生、蘇智文先生和林家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照祥先生、馬豪輝先生SBS JP和陳志輝博士SBS JP。